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所属车站被责令停业整顿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股份”）于近日收到成都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以下简称“成都市交委”）下发的《关于责令城北客运中心停业整顿的通知》（成交函【2018】96号，以下简称“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通知》的主要内容

2018年8月10日，由城北客运中心发车前往河南洛阳的的车牌号豫C88858的大客车在陕西省安康市境内京昆高速公路秦岭1号隧道南口处发生特别重大道路交通事故，造成36人死亡、13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3,533万元。

经国务院事故调查组调查，认定城北客运中心在本次事故中存在未按规定对进站事故车辆进行车辆安全例检、未认真对进站乘车旅客的身份进行查验以及出站口门检人员未按规定检查驾驶人身份、未认真清点乘客人数等问题。

遵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陕西安康京昆高速“8.10”特别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结案的通知》（安监总管二【2018】9号）要求城北客运中心停业整顿的精神，成都市交委责令城北客运中心自2018年3月31日起停业整顿。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通知》要求按期停业整改，并在行业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妥

善处理好班线调迁、员工安抚以及旅客疏导等相关工作，同时以此为戒，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持续完善安全生产机构设置及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不断加强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落实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夯实生产经营基础。

2、按照成都市政府的统一规划，城北客运中心和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站北运业有限责任公司均被纳入成都市“北改”工程规划，公司将积极配合此项重点工程，协力推进两个车站的搬迁整合工作。

3、城北客运中心此次停业整顿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将有待停业整顿时间以及两个车站的搬迁整合进程而定。公司将根据有关部门对此次事故的后续处理意见以及城北客运中心、成都站北运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搬迁整合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成都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下发的《成都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责令城北客运中心停业整顿的通知》（成交函【2018】96号）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时间：2018年3月23日